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21-08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降低存量债务融资成本，进一步加快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天顺风能”）业务投入，公司之全资孙公司鄆城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鄆城广顺”），拟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银金融”）开展鄆城广顺 150MW 风电项目设备资产（简称“鄆城广顺项目”）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为 90,000 万元、融资期限 13 年，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天顺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天顺”）用其持有的鄆城广顺 100% 股权提供质押、鄆城广顺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融资租赁及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单体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被担保方经审批总可用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本次拟使用总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已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比例（%）	被担保方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是否关联担保
天顺风能	鄆城广顺	100%	66.24	92,000	90,000	5.7%	49,111	否
合计		-	-	92,000	90,000	5.7%	49,111	-

### 三、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 (一) 融资租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9290064R

营业期限：1984年12月25日至长期

注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2003号国银金融中心大厦

法定代表人：马红

注册资本：1,264,238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经营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国银金融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银金融与公司、公司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公司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鄄城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2015年06月09日至2035年06月08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什集镇祝楼行政村花园村街259省道交汇处东北侧

法定代表人：刘明生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电站运营管理；风力发电资源的利用、技术研发及咨询。

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拥有被担保方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0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35,146.66	133,842.74
负债总额	97,476.30	88,660.32
净资产	37,670.37	45,182.42
营业收入	15,728.79	14,403.26
利润总额	6,084.81	7512.05
净利润	6,087.41	7,512.05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拟签署融资租赁及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一）融资租赁协议主要内容

1、融资租赁标的物：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的宣力新能源菏泽鄄城左营150MW风电站设备资产，包括风电机组、主变压器、高低压开关柜、接地电阻、GIS设备、SVG无功补偿设备、变电站二次设备、送出线路等设备；

2、授信金额：90,000万元人民币；

3、授信期限：13年，自起租日计算；

4、租赁利率、租金支付方式、留购价款：以最终与国银金融签署的协议为准；

5、租赁标的物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国银金融，公司具有使用权；租赁期届满后，租赁物所有权归鄄城广顺；

6、担保方式：北京天顺用其持有的鄄城广顺100%股权提供质押，鄄城广顺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及动产和不动产抵押，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债权人：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鄄城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3、保证人及担保方式：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天顺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鄄城广顺100%股权质押，鄄城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及动产和不动产抵押。

4、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 3 年

5、担保额度：90,000 万元人民币

此次融资租赁及提供担保尚未正式签署相关协议，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最终与国银金融签署的协议为准。

## 五、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持有北京天顺 100%股权，鄄城广顺为北京天顺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进行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风险较小并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累计批准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5.8864 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 36.7612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底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55.03%。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公司的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